

证券代码：301305

证券简称：朗坤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6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湘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出具的《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 290,560,725.59 元，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3,895,086.79 元，2026 年前三季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33,901.76 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565,578,098.45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58,607,571.1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拟以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241,960,804 股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4,196,080.40 元（含税），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代表公司办理 2026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实施相关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结合财务状况及经营业务的需求，公司 2026 年拟向境内银行增加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增加后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为 2026 年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展期或者续约。授信额度项下的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在上述额度与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开始，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有效期截止日相同。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拟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调减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2,310.00 万元，即募集资金总额从 59,000.00 万元调整为 56,690.00 万元。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性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三次修订稿）》。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三次修订稿）》全文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

（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全文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全文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 15:00 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6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